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4日以书面 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 方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部署, 为充分体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适应产业结 构优化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 称。

拟将中文名称由"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英洛华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的为准); 拟将证券简 称由"太原刚玉"变更为"英洛华"(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 关议案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证券简称 以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 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负责办理有关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重大 资产重组已顺利完成,并根据公司产业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相应变更。

拟将公司经营范围"稀土永磁材料与制品、棕刚玉系列产品、物流设备与控制和信息系统、金刚石制品的生产、销售、研发和技术服务,铝钒土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仅限子公司)。"

变更为"电机及驱动与控制、物流设备与控制和信息系统、消防智能装备及控制系统集成、稀土永磁材料与制品、金刚石制品的生产、销售、研发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仅限子公司)。" (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为准)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改条款如下:

1、将《公司章程》:"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 TAIYUAN TWIN TOWER ALOMLLUM OXIDE

CO., LTD. "

修改为: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 INNUOVO TECHNOLOGY CO., LTD. "

2、将《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稀土永磁 材料与制品、棕刚玉系列产品、物流设备与控制和信息系统、金刚石 制品的生产、销售、研发和技术服务,铝钒土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 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 技术除外(仅限子公司)。"

修改为: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 电机及驱动与控制、物流设备与控制和信息系统、消防智能装备及控制系统集成、稀土永磁材料与制品、金刚石制品的生产、销售、研发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仅限子公司)。"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公司闲置房产的议案》;

公司为优化资产结构,盘活闲置资产,拟出售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帝京路1号1-18幢帝京花园的一套房产。该房产账面原值为5,501,566元,账面净值为3,500,371元,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采用市场比较法,评估结果为1,213.62万元。公司以房产中介机构挂牌的方式与北京鼎堃博诚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北京市存量房屋买卖合同》。交易价格以上述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为1,22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扣除相关税费,大约产生700万元左右的利润,对公司当期损益将有积极影响。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对外投 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宜电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了优化产品结构,引进新技术、新人才,开拓新能源汽车继电器、光伏继电器等市场领域,拟与郭晓滨先生合资设立"浙江英洛华新能源电控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并于2016年1月12日签订了《合资协议》。该公司拟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联宜电机以自有资金出资275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55%股权;郭晓滨先生以货币225万元和以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对其拥有的高压直流继电器专有技术的评估报告之评估值2063万元为依据作价2025万元出资入股,持有合资公司45%的股权。

合资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各类继电器、电池控制盒、高压分线盒等产品。

该合资公司的设立,将有利于联宜电机拓展新的市场领域,增强其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加其新的利润增长点。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